

证券代码：002548
债券代码：128036

证券简称：金新农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公告编号：2019-051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548，证券简称：金新农）连续3个交易日（3月8日、3月11日、3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舟山大成欣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大成欣农”）、控股权转让的受让方广州湾区金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湾区金农”）（该转让事项尚未完成）及公司管理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大成欣农于2019年1月11日与湾区金农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拟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合计94,000,000股普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0%）转让给湾区金农。此事项尚需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经营者集中申报的审查，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协议转让过户相关手续。经询问核查，湾区金农于2019年2月22日向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提交了经营者集中申报的资料，现处于补充及

完善资料阶段，尚未有相关进展；

5、大成欣农及湾区金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大成欣农、控股权转让的受让方湾区金农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披露《2018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于2019年2月20日披露《2018年度业绩快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2018年经营业绩的预计未发生变化。

3、商品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非洲猪瘟等疫病风险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二日